

## 函

中華民國 99 年 4 月 1 日發文

(99)寧聖評字第 0001 號

受文者：國內各大學醫學院、醫院、各大醫學會、藥學會

主 旨：獎勵醫藥學術發展和掖助專業人才，遴選『第二十屆王民寧獎』之學術研究成果對醫藥科技發展、國民健康和國家社會有實質貢獻的傑出受獎人，請 貴單位推薦候選人，敬請 查照惠辦。

說 明：

- 一、茲依本會章程第二條第一款規定，訂於 (九十九) 年對國內各大學醫學院、醫院、各大醫學會、藥學會等學術研究機構之成員，提供『學術研究成果對醫藥科技發展、國民健康和國家社會傑出貢獻獎』三名，由各所屬單位推薦。經遴選得獎者，除發給獎金新台幣壹佰伍拾萬元外，並獲頒獎狀及獎座。
- 二、最近五年內之學術研究成果對醫藥科技發展、國民健康和國家社會有傑出實質貢獻者，其主論文應以不曾獲得本基金會或任何國家大獎榮譽，並經其所屬單位向本會推薦為候選人，由本會聘請專家學者依其研究成果評核遴選基礎醫學、臨床醫學和藥學此三項領域中最傑出者授獎。若該領域候選人未達評審委員會的評核標準，則得獎者可予以從缺。
- 三、申請獎項之學術研究成果如隸屬數人之共同成就，則提出申請者需為第一作者或第一共同作者，然而不論提出者為兩者中任一位，必須獲得另一位認同並於推薦表格上簽名，再由推薦人提出。

- 四、申請獎項之學術研究成果如以團體報名，則需指定由具特殊貢獻者為候選人提出申請。若獲獎，則以候選人為受獎對象，並獲頒獎金新台幣壹佰伍拾萬元、獎狀和獎座；但團體中每位成員可獲頒獎座。
- 五、推薦候選人，應檢附經推薦人簽註之推薦表(格式如附請影印使用或至 <http://www.ccpc.com.tw> 下載檔案格式，其中候選人自我評價部份應親筆簽名)。如受推薦之研究成果有發表於國內外期刊雜誌或有書面說明者，請擇優一篇為主論文，並隨附十五篇之內相關論文供評審參考及同意由本會影印供評審委員會評審之同意書、論文目錄(以 A4 紙載明發表刊載於雜誌之時間期號)、身分證影本等，由推薦單位於本 (九十九) 年五月三十一日前送達本會評審。
- 六、若對參加辦法有任何疑問，請洽電子郵件 [ykchen@ccpc.com.tw](mailto:ykchen@ccpc.com.tw) 或電洽 (02)2312-4285 陳雅寬小姐。

董 事 長      王 勳 聖